

加快渝东南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

双击自动滚屏

发布者：信息中心 出版日期：2006-6-13 期数：544 阅读：496次

“十一五”发展论坛

突出重点 强化措施

加快渝东南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

重庆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周慕冰

重庆市现有54个少数民族，少数民族人口197.36万人，占全市总人口的6.4%，辖有石柱、彭水、酉阳、秀山4个自治县和一个按民族自治地方对待的黔江区，以及8个民族乡。直辖以来，重庆市少数民族和渝东南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取得了长足发展。2005年，渝东南民族地区实现生产总值138.83亿元，地方财政收入7.34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2083元，分别较1997年增长1.07倍、1.66倍和0.78倍。为进一步加快我市少数民族和渝东南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重庆市委、市政府制定了《关于加强民族工作，加快渝东南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为渝东南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明确发展任务

渝东南民族地区作为我市一个特色鲜明的经济板块，在全市发展格局中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和作用，是推进富民兴渝、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点和难点。“十一五”及今后一段时期，我市民族工作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健全基础设施功能，突出抓好特色优势产业，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高少数民族素质，繁荣少数民族文化；创造条件扩大开放，着力打破制约发展的体制“瓶颈”，大力引入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强化黔江区域中心城市建设，积极推进石柱、秀

山、酉阳、彭水等地的县城建设；转变发展观念，创新发展模式，提高发展质量；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民族政策，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和共同繁荣发展，努力把渝东南民族地区建设成为特色明显、优势互补、协调发展的高效生态经济区和武陵山区少数民族地区经济高地。

二、突出工作重点

按照《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我市少数民族和渝东南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将着力抓好五大工作重点：

（一）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加快交通网络体系建设。“十一五”期间建成渝湘高速公路彭水—黔江—酉阳—秀山段、黔江舟白机场，开工建设沪汉渝蓉客运专线涪（陵）利（川）段；加快推进万州—石柱—黔江快速通道，启动二级公路改造工程；万州—石柱、石柱—黔江、黔江—湖北咸丰及秀山龙池—石堤等县际干线公路全部建成投运；所有乡镇通沥青（水泥）路。积极构建民族地区水利保障体系。基本建成石柱万胜坝、彭水三江口、黔江城北、秀山隘口等一批中型水库，基本建成黔江城和石柱、秀山、酉阳、彭水县城的防洪护岸工程。确保彭水电站、秀山石堤电站、酉阳金家坝和酉酬电站2010年前建成；争取2010年前开工建设石柱火电厂；启动一批风电项目；加快电网建设。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加快城市管网以及城市垃圾收集清运设施的改造和建设。逐步启动实施畜禽污染治理工程，减少农村面源污染，保障民族地区水环境安全。保护和增加林草植被，治理和减少水土流失，改善民族地区生态环境。

（二）加快发展特色优势产业。着力打造以锰为重点的特色矿产资源深加工产业链。加大硅、镁、铝以及铅锌矿等矿产资源的勘探力度，择优发展矿产资源加工业，延长深加工产业链条。加快发展畜牧养殖加工业和绿色食品深加工，积极发展现代中药产业。积极推进林纸一体化，加快发展大型木浆造纸、板材加工、家具制造业。加快发展以生态体验和民族文化为特色的旅游业，提升旅游产业在渝东南地区的支柱地位，力争把渝东南建设成为国家级旅游扶贫试验区。加快培育以边区贸易为特色的现代物流业，积极开展对外贸易，建设面向渝、黔、湘、鄂三省一市的边贸中心和物流基地。

（三）加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全面普及九年义务教育，提高“两基”质量和水平，积极推进中小学标准化建设。抓好优质高中建设工程，重点发展中等职业教育，大力推进区域性职业教育中心建设。大力发展各种职业教育，提高人口素质和劳动技能水平。加快县、乡（镇）、村三级农村医疗服务网络建设，建立健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和医疗救助制度，基本实现民族地区居民人人享有初级卫生保健服务。到2010年，基本实现20户以上的已通电自然村全部通广播电视，基本实现农村地区电信普遍服务，基本实现农村一村一月放映一场电影。加快发展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体育事业。建立健全就业服务体系，努力促进和扩大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提高民族地区社会保障度。

（四）进一步加大扶贫开发力度。以整村推进为重点，深入推进开发式扶贫，到2010年，基本解决绝对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十一五”期间解决28万人饮水问题，发展农村户用沼气8万口。做好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职业介绍和就业指导服务，拓展劳务输出渠道，推动农村劳动力规模化、组织化转移。对缺乏基本生存发展条件区域的贫困人口，实施易地扶贫搬迁工程。继续实施集团定点式扶贫，逐步建立扶贫开发的长效机制。

（五）加快形成民族特色城镇群。加快黔江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发展，努力把黔江建成渝东南少数民族地区的区域性中心城市；强化石柱、秀山、酉阳、彭水县城经济文化中心功能，发挥其辅助支撑和承接传带作用；稳步发展建制镇，集中力量支持一批区位优势明显的中心镇；扩大城镇规模，壮大城镇经济，加快农村劳动力就近向城镇转移。逐步形成以黔江为区域性中心，其余4个县为支点，以乌江及主要交通干线为主脉，串珠状分布、具有少数民族特色的城镇格局。

三、加大扶持力度

“十一五”期间，市财政每年安排2000万元作为市级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重点支持民族地区特色产业和社会事业发展。市级有关方面的专项资金切块安排：2006年市级民族地区教育补助费、市级民族地区卫生补助费分别增加到300万元和200万元，市级技术开发研究资金中切块200万元，并以此为基数，在“十一五”期内每年增长10%。市扶贫开发资金每年继续切块310万元。

加大对民族地区的税费优惠和财政转移支付力度。2007年以前，继续每年返还民族地区烟草税收4500万元；坚持调资专项转移支付的政策不变，确保民族地区公务员和其他工作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继续加大市级财政转移支付力度，落实民族地区“两免一补”政策，市里每年对渝东南地区一般性财政转移支付增幅不低于15%；继续每年补助民族经济社会发展资金3000万元；继续执行关闭烟厂财政减收财力补助每年4196万元；继续每年以每亩1万元的标准向渝东南民族地区5个区县各购买1000亩新增耕地指标；每年从市级矿产资源使用补偿费、采矿权价款中按5%提取设立民族地区矿山生态补偿专项资金，专项用于民族地区矿山生态恢复和治理；对市里在民族地区收取的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全部通过土地开发整理项目予以返还。

少数民族地区重点基础设施项目优先纳入全市“十一五”规划。对具有重大带动作用的基础设施项目要在项目布局、资金安排、利用国外贷款等方面给予重点倾斜，对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中小型公益性项目优先安排。国家及市里负责建设的民族地区基础设施项目，免除渝东南民族地区区县配套资金；渝东南民族地区区县负责建设的基础设施项目，市里将加大资金支持力度。

对民族地区的重大特色产业项目要在“十一五”规划中予以重点安排，并在招商引资、办理征地、争取国家资本金补助和贴息等方面给予优先支持。市财政每年从市级矿产资源使用补偿

费、采矿权价款中按5%比例提取设立民族地区矿产资源勘探开发专项经费，专项支持民族地区重要矿产资源勘探和开发；市基本建设统筹前期工作费、市新型工业化资金、农业发展资金、旅游结构调整资金、商业结构调整资金、外贸发展专项资金等要优先向民族地区优势产业项目提供资金支持。

加大对民族地区的金融支持。积极协调政策性银行在民族地区实施开发性金融合作和中小企业贷款合作，并引领其他商业银行参与支持。鼓励和引导农村信用社进一步加大对民族地区建设与支持发展的支持。支持发展各类民间信用担保机构和合作保险机构，试点设立小额信贷组织、民族地区保险机构和商业及互助性担保组织。中小企业贷款担保要对民族地区优势产业和中小企业给予优先支持，帮助民族地区改善融资环境。

制定民族地区人才发展专项规划，创造良好的用人机制和环境，鼓励、支持、吸引各类人才到民族地区发展创业。制定并实施少数民族干部培养工作规划，进一步加大少数民族干部培养选拔力度。

[\[文章推荐\] 独联体的“童奴”](#)

[\[文章推荐\] 前苏联——“性奴”的产地](#)

[\[文章推荐\] 前苏联秘密改革计划](#)

 打印本页 |  关闭窗口

昵称:

此新闻下共有评论 0 条

没有评论。

请注意!

-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尊重网上道德，承担一切因您的行为而直接或间接引起的法律责任。
- 民族宗教网拥有管理笔名和留言的一切权利。
- 您在民族宗教网留言板发表的言论，新华网有权在网站内转载或引用。
- 民族宗教网新闻留言板管理人员有权保留或删除其管辖留言中的任意内容。
- 如您对管理有意见请向留言板管理员反映。

[首页](#) | [中国民族](#) | [世界民族](#) | [宗教大观](#) | [名言名著](#) | [政府专页](#) | [信息库](#)

京备案号: [京ICP备05058461号](#)

中国民族报社版权所有 未经书面授权 任何人不得复制或建立镜像
COPYRIGHT@2003 中国民族报社信息中心 ALL RIGHTS RESERVED
中国民族报社 EMAIL-zgmzb@sina.com